

ICS 13.120
Y 6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4706.100—2009

GB 4706.100—2009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多功能淋浴房的特殊要求

Household and similar electrical appliances—Safety—
Particular requirements for multifunctional shower room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多功能淋浴房的特殊要求
GB 4706.100—2009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 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3 千字
2010年2月第一版 2010年2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 155066·1-39943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8533533



GB 4706.100—2009

2009-12-15 发布

2010-1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附 录

GB 4706.1—2005 中附录适用。

前 言

本部分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

GB 4706《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由若干部分组成,第 1 部分为通用要求,其他部分为特殊要求。

本部分是 GB 4706 的第 100 部分。

本部分应与 GB 4706.1—2005《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配合使用。

本部分中写明“适用”的部分,表示 GB 4706.1—2005 中的相应条文适用于本部分;本部分中写明“代替”或“修改”的部分应以本部分为准;本部分中写明“增加”的部分,表示除要符合 GB 4706.1—2005 中的相应条文外,还应符合本部分所增加的条文。

本部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家用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部分主要起草单位: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国家家用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马德军、鲁建国、朱焰、许振刚、孙鹏。

19.7 增加：

试验时器具喷水量为正常工作时所规定的水量。

19.13 增加：

按照 11 章要求测量时，对加热水温有规定的多功能淋浴放喷水口水温不应超过 55 ℃。

20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GB 4706.1—2005 中的该章适用。

21 机械强度

GB 4706.1—2005 中的该章除下述内容外，均适用。

21.1 增加：

除非仅在室内使用的器具，多功能淋浴放在 -10 ℃ 环境中保持 24 h 后进行冲击试验。

注 101：如果器具相对于环境试验室过大，器具部件可以分开进行试验。在这种情况下，冲击试验需在环境试验后立即进行，且不重新组装。

对于易触及带电部件提供保护的部分，冲击能量为 $(1.00 \pm 0.04) \text{J}$ 。

22 结构

GB 4706.1—2005 中的该章除下述内容外，均适用。

22.33 增加：

导电液体若与带电部件直接相连，此带电部件应由不超过 12 V 的安全特低电压供电。

注：不允许与第 8 章规定的易触及部件直接接触。

如果开关和控制装置为多功能易触及部件，则仅使用低于 12 V 的安全特低电压供电。

22.101 带有循环水功能的多功能淋浴房的结构应保证排空水箱后，留存在器具内作为下次使用的水量应不超过 0.5 L 或水箱容量的 0.2%，两者取较小值。

通过任何适当的方法确定是否合格，如使用化学稀释剂进行测量、称重或测定体积。

22.102 如果毛发被吸入孔口会导致危险的话，带有循环水功能的多功能淋浴房的结构应保证不能由于水的抽吸使毛发被吸入孔口。

通过下述试验确定是否合格。

给器具充满正常工作所规定水量。

将总质量为 50 g 中等或细的天然头发附着到一根直径为 25 mm、长度为 300 mm 的木棒上，头发自由端长度为 400 mm，此棒有足够的长度使头发达到抽吸开口，头发放在水中至少 2 min，充分浸透。

器具在额定电压下工作，将头发的自由端放到抽吸口上。在 2.5 min 内使头发从一边移动到另一边，试图使头发被完全吸入到开口内。

拉木棒使头发从水中抽出，并在下述条件下测量拉力：

——垂直方向拉木棒；

——与垂直方向成约 40° 拉木棒。

拉力不超过 20 N。

如果多功能淋浴房底座带有一个可拆卸盖子用于覆盖抽吸开口，将盖子置于安装位置进行试验。

试验过程中，使头发掠过盖子试图将盖子移开。

试验进行 5 次。

注 1：如果淋浴房有一个以上的抽吸开口，则依次进行试验。

注 2：周期性地用刷子刷头发，使头发保持不缠结。

22.103 多功能淋浴房可与水过滤系统结合使用，使水的纯净程度达到要求。

注：这并不意味着过滤系统需自动控制水的 pH 值。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多功能淋浴房的特殊要求

1 范围

GB 4706.1—2005 中该章由下述内容代替：

本部分规定了单相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250 V，其他器具额定电压不超过 480 V 的家用和类似用场合使用的多功能淋浴房的安全。

不打算作为一般家用但对公众仍可构成危险源的器具，例如：在酒店、健身中心和类似场所由非专业人员使用的器具，属于本部分的范围。

本部分涉及的器具存在的普通危险，是在住宅和住宅周围环境中所有的人可能会遇到的。

本部分未涉及：

——无人照看的幼儿和残疾人使用器具时的危险；

——幼儿玩耍器具的情况。

注 1：注意下述情况：

——对于用在车辆、船舶或航空器上的淋浴房，可能需要附加要求；

——全国性的卫生保健部门、全国性劳动保护部门、全国性供水管理部门以及类似的部门都对器具规定了附加要求。

注 2：本部分不适用于：

——设计用于医疗目的的器具；

——打算使用在经常产生腐蚀性或爆炸性气体（如灰尘、蒸气或瓦斯气体）特殊环境场所的器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 GB 4706 的本部分的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部分，然而，鼓励根据本部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GB 4706.1—2005 中的该章适用。

3 术语和定义

GB 4706.1—2005 确立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 GB 4706 本部分。

3.1.9 代替：

正常工作 normal operation

器具要在下述条件下工作。

淋浴房的所有喷水口均达到最大流量，带有加热功能的加热装置打开到最大挡位。

3.101

多功能淋浴房 multifunctional shower room

能够从顶部、侧面等部位提供喷射水流或电磁场，并可带有水加热功能的封闭间室。

4 一般要求

GB 4706.1—2005 中的该章适用。